附件2：

**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24** 年度）

参考模板

项目名称：**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

实施单位（公章）：**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主管部门（公章）：**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项目负责人（签章）：**孙涛、马木提江、金若成**

填报时间：**2025年03月19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1.项目背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库尔勒市及巴州地区应立足本地农业实际，以稳产保供和满足市场多样化、优质化消费需求为核心目标，全力优化现代设施农业布局，持续提升农业的集约化、标准化、机械化、绿色化、数字化水平，构建科学合理、高效可持续的现代设施农业发展格局，为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提供坚实支撑。**  
**针对香梨等特色林果业，依据不同区域的土壤条件、光照时长和水源分布，合理划分种植区域，推动规模化、专业化种植。对于巴州地区，根据焉耆盆地等不同区域的特点，因地制宜布局工业辣椒等特色经济作物种植，形成集中连片、各具特色的产业带，提高农业生产的集聚效应和规模效益。**  
 **库尔勒市果园灌溉用水依赖地表水且部分依靠地下水补给，水资源短缺问题突出。对此，需大力推广节水灌溉技术。一方面，针对香梨种植，淘汰传统的大水漫灌方式，推广滴灌、微喷灌等高效节水灌溉技术，精准控制灌溉水量，提高灌溉水利用率，减少水资源浪费。另一方面，对于采用沟灌导致大量渗漏的果园，进行灌溉系统改造，铺设防渗材料，降低渗漏损失。优化水资源调配，保障农业灌溉用水的稳定供应，促进农业绿色可持续发展。为落实 “巩固提高特色农业机械化水平” 的要求，应加大对工业辣椒生产机械化的投入。推广适用于辣椒种植、采摘、运输等环节的机械设备，如辣椒移栽机、辣椒采摘机等，提高辣椒生产效率，降低人工成本。同时，加强对农民的技术培训，使他们熟练掌握机械化操作技能，推动工业辣椒产业全面机械化发展。**   
**随着巴州地区林果业种植面积扩大，红枣机械化采收需求迫切。目前红枣机械化采收水平较低，需加大研发和推广力度。引进和研发适合本地红枣品种和种植特点的机械化采收机具，如振动式采收机、梳齿式采收机等，将农民从繁重的手工劳动中解放出来。通过政策扶持、示范推广等方式，鼓励农民购置和使用机械化采收设备，提高红枣采收效率，降低采收成本，提升林果业集约化管理水平和综合生产能力。**  
**在农业生产过程中，推广绿色生产方式。减少化肥、农药的使用量，推广生物防治、物理防治病虫害技术，降低农业面源污染。发展生态循环农业，将农业废弃物进行资源化利用，如将农作物秸秆用于制作有机肥、养殖饲料等，实现农业资源的高效循环利用，打造绿色、生态、安全的农业生产环境。**  
**2.项目主要内容：**  
**项目主要内容：试验示范农机化技术示范区4个，分别是：若羌县建设1个红枣项目机械采收示范区，焉耆县包尔乡包尔海村建设工业辣椒机械化示范基地1个，库尔勒市阿瓦提乡水肥一体化示范区1个，在尉犁县建立1个标准化的秧苗繁育基地。召开农机现场演示会2场，展示现场演示会机具4台，确保现场演示机具全部按照计划到位。及时发放示范区补助，项目计划在2024年10月全部完成，通过项目的实施，达到减少季节性用工荒矛盾的效果显著，项目结束后使示范区农民满意。**  
**项目实施情况：项目组完成了在焉耆县永宁镇建立了辣椒低损高效机械化采收技术示范点1个、在尉犁县建立设施农业蔬菜种苗繁育机械化技术应用示范点1个、在库尔勒市阿瓦提乡其盖克其克村建立推广水肥一体化智能滴灌技术示范点1个、在若羌县若羌县铁干里克镇托格拉克村建设红枣绿色高效机械采收示范点1个；召开农机现场演示会2场、展示现场演示会机具数量4台，推广工业辣椒高效低破损机械化采收技术，提升土地利用率，提升蔬菜复种指数，推动水肥施用的均匀性，加大农作物对营养成分的吸收，促进农作物的健康生长，有效减少季节性用工荒矛盾，进一步提高巴州机械采收水平。**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资金投入情况**  
**该项目年初预算数55万元，全年预算数55万元，该项目资金已全部落实到位，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  
**（2）资金使用情况**  
**该项目年初预算数55万元，全年预算数55万元，全年执行数5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主要用于：建立4个示范推广与示范区建设补助成本50万元，召开农机现场会2场、展示机具4台费用5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1.总体目标**  
**建设试验示范农机化技术示范区（点）数量4个，推广先进适用、绿色环保、安全可靠的农机装备与技术。开展基于机艺融合的低损高效机械化技术试验和示范推广，召开农机现场演示会2场，展示机具4台，着力解决农机化领域的薄弱环节，使示范区经济效益明显提高，减少用工荒矛盾，推进农机化高质高效发展。**  
**2.阶段性目标**  
**1月至2月开展项目前期调研，确定项目合作方、实施地点、撰写项目实施方案；确定项目实施地点种植品种、模式，选定作业机具类型，协商制定项目实施具体合同内容；做好与农技专家、县市农业技术推广部门联系，确定田间监测、产量分析等事宜；做好前期技术宣传工作。**  
**3月至9月与项目合作方签订项目实施合同，按照合同内容落实示范区使用机具，规范完成示范区播种作业环节；开展示范区、观测点建设，设立项目标识牌，适宜召开田间活动日，拓宽项目实施知晓范围；按照时间节点做好土壤有机质分析、作物长势与产量分析、经济效益分析等；组织召开农机现场演示会，开展示范点技术指导服务。**  
**10月核验项目合同完成情况，按照合同约束，对付项目合同资金；做好项目总结、档案资料收集、整理工作，完成项目验收申请工作。**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完整性**  
**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对于推动农业机械化进程、提升农业生产效率、促进农业现代化具有关键作用。绩效评价作为衡量资金使用效果与项目实施成效的重要手段，其完整性直接关系到评价结果的可靠性与决策参考价值。**  
**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在编制过程中，项目资金及时到位，资金使用合规性从财务制度遵循、资金流向合理性等多维度进行考量，确保每一笔专项资金都用在刀刃上，用于农机新技术推广等核心业务领域.自评报告涵盖了项目从预算编制、执行到完成的全过程，对项目的各项绩效指标进行了细致的梳理与评估。**  
**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在评价指标体系的构建上，我单位充分考虑了项目的性质、目标以及预期成果，通过召开支委会及到田间地头进行考察调研，选取了具有代表性和可衡量性的关键指标，对于每个指标的评价标准和数据来源均进行了明确说明，确保评价结果的客观性和可追溯性。**  
**在数据收集与分析环节，采用了多种科学合理的方法，到项目示范区田间地头进行实地调研、问卷调查、数据分析等，项目组成员及时收集、整理与项目相关的各类数据，并运用专业的农机知识及数据试验进行对比研究，以确保评价结论的科学性和可靠性。项目组成员还对数据的质量和完整性进行了严格把控，对于缺失或异常的数据进行了合理的处理和说明，保证了评价数据的真实性和有效性。**  
**在报告的撰写结构上，按照统一的格式和规范进行编排，内容层次分明、条理清晰。第一部分对项目的背景、目标和预算安排进行了简要介绍，为后续的绩效评价提供了必要的背景信息；接着详细阐述了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仙姑的绩效评价的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和数据来源，为评价过程的透明性和可复现性奠定了基础；然后对各项绩效指标的完成情况进行了逐一分析和评价，指出了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并提出了相应的改进建议；最后对整个项目的绩效状况进行了综合总结，给出了明确的评价结论和后续工作的建议，为项目的持续改进和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  
**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在内容、方法和数据等方面均具备较高的完整性，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项目的绩效情况，为项目管理决策提供了有价值的参考依据。在以后单位开展的项目工作中，我们将继续完善绩效评价体系，不断提升评价工作的质量和水平，以更好地服务于项目的管理和优化。**  
**2.绩效评价的目的**  
**（1）评估项目实施效果**  
**通过对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及各项绩效目标达成程度的系统性分析，全面、客观地评估项目在预定周期内的实施效果，包括社会效益等，为项目后续的改进与优化提供科学依据。**  
**（2）提升资源利用效率**  
**通过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绩效评价，客观地评判项目的管理绩效，了解和掌握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经费的具体情况，通过合理规划和有效使用专项资金，在农机技术创新与推广等方面持续发力，实现了农业生产中各类资源的优化配置和高效利用，为农业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项目实施完成时项目负责人及时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完善项目管理办法，专项资金还在农机技术创新与推广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实现了农业生产中各类资源的优化配置和高效利用，为农业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3）强化项目管理责任**  
**根据《巴州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巴州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项目管理办法》，各科室职责明确，项目组分工明确，职责到人。同时，及时开展绩效评价，从资金源头把控和宏观管理层面履行职责。我单位作为项目具体实施主体，及时召开支委会从研究提出分配建议方案，制定绩效目标、工作计划，各个环节都紧密围绕项目管理责任展开。此外，还要做好专项资金管理以及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和绩效信息公开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形成了一个全面且细致的项目管理责任链条。严密项目管理责任体系，为专项资金项目的顺利推进提供了组织保障。**  
**（4）为决策提供支持**  
**为了给项目决策提供科学支持，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注重数据的收集与分析。通过这些数据，可以为项目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及相关决策层提供详实、准确的绩效评价信息，辅助其在项目审批、预算安排、政策调整等关键决策环节做出更加科学、合理的判断，推动项目管理体系的不断完善与升级，提升公共资源配置的精准度与有效性，以便更好地满足当地农业生产实际需求。**  
**（5）促进项目持续改进**  
**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建立了持续改进机制，以促进项目不断优化升级。一方面，通过绩效评价来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与不足。绩效评价涵盖项目的各个方面，包括资金使用效率、项目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实施效果等。可通过绩效评价结果反馈，督促项目实施单位加快设备采购流程，优化项目进度管理。**  
**本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报告的编制以提升项目绩效为核心，旨在通过科学、严谨的评价工作，为项目管理与决策提供全方位、深层次的支持，根据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实际情况和遇到的新问题，及时调整项目实施方案和管理办法，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农业生产环境和农机化发展需求，推动专项资金项目持续改进，更好地实现促进农机化发展、提高农业生产效益的目标。**  
**3.绩效评价的对象**  
**本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报告的评价对象是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及其预算执行情况。该项目由巴州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负责实施，旨在推广先进适用、绿色环保、安全可靠的农机装备与技术。着力解决农机化领域的薄弱环节，使示范区经济效益明显提高，减少用工荒矛盾，推进农机化高质高效发展。项目预算涵盖从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10日的全部资金投入与支出，涉及资金总额为55万元。**  
**4.绩效评价的范围**  
**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报告的评价范围广泛而全面，涵盖了从项目立项至评价时点期间的所有关键预算活动和财务流程。具体而言，评价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个方面：**  
**（1）项目预算编制与执行：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全面审视项目预算的编制依据、合理性、科学性以及实际执行情况，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支付项目资金。**  
**（2）资金管理：严格按照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农〔2023〕107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关于印发《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文件要求进行资金支付，项目支出均通过支委会上会通过，严格审核后进行支付，资金使用的合理合规。**  
**（3）项目实施进度与产出：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按照实施方案按时完成各项任务指标，**  
**项目产出的数量、质量和时效性符合预期。**  
**（4）社会影响：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在社会效益方面有效减少季节性用工荒矛盾，进一步提高巴州机械采收水平。**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科学公正。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照项目每一条三级指标收集整理印证资料，进而对项目绩效进行实事求是且科学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符合我单位职能要求，单位干部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职责明确，支出绩效评价由本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确保对项目完成闭环管理。**  
**（3）激励约束。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与年初预算安排、单位年度工作计划挂钩，充分实现巴州农机化发展中心的单位职能，有效要安排、低效要调整、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已依法依规公开在巴州人民政府网站上，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框架是开展绩效评价的核心。绩效评价框架包括评价准则、关键评价问题、评价指标、数据来源、数据收集方法等。指标体系建立过程如下：**  
**（1）确定评价指标**  
**采用层次分析法，建立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价将指标分为项目决策指标、项目过程指标、项目产出指标、项目效益指标四个维度，最终形成一个由多个相互联系的指标组成的多层次指标体系。**  
**（2）确定权重**  
**确定各个指标相对于项目总体绩效的权重分值。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项目决策权重为20分，项目过程权重为20分，项目产出权重为40分，项目效益权重为20分。**  
**（3）确定指标标准值**  
**指标标准值是绩效评价指标的尺度，既要反映同类项目的先进水平，又要符合项目的实际绩效水平。具体采用计划标准等确定此次绩效评价指标标准值。**  
**绩效评价总分值100分，根据综合评分结果，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具体评价指标体系详情见附件1**  
**3.绩效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维度进行评价。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评价对象为项目目标实施情况，评价核心为资金的支出完成情况和项目的产出效益。**  
**本次评价指标中，既有定性指标又有定量指标，各类指标因考核内容不同和客观标准不同存在较大差异，因此核定具体指标时采用了不同方法，具体评价方法如下：**  
**主要采取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原因是通过对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设置的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通过专家评估、调查农户满意度及抽样调查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对项目最终验收情况与年度绩效目标对比、预算资金执行情况等相关因素进行比较。**  
**通过做好对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所涉及的建立示范区面及示范区农民满意度，进一步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和实施效果。**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分析、评价。**  
**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评价主要采用了计划标准，原因是：预先制定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具体项目目标、计划、预算、定额作为评价标准，在可实现的条件下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对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实施效果进行评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与规划**  
**由我单位高级工程师、中级工程师、助理工程师等领域的专家以及熟悉项目管理与绩效评价的人员组成项目团队。项目组成员具备丰富的行业知识、财务分析能力以及绩效评价经验，确保评价工作的专业性与权威性。农机专家可从技术角度判断农机化项目实施效果，财务人员负责审核资金使用的合规性与效益性。确定本次绩效评价旨在全面评估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在促进农机化发展方面的投入产出效果、资金使用效率、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等。详细规划评价工作的流程、时间节点、评价方法以及人员分工。**  
**（2）指标体系构建**  
**根据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性质和资金使用目标，设立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与满意度指标。运用科学份方法构建了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该指标体系涵盖了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维度，根据各指标对农机化发展的重要程度确定权重。并为每个指标设定了明确的评价标准与权重，确保评价结果能够全面、准确地反映项目的绩效状况。合理分配权重以综合反映项目价值。**  
**（3）数据收集与整理**  
**从项目实施单位获取项目申报材料、资金使用台账、项目进度报告等内部数据；通过实地调研、问卷调查、访谈农户与农机服务组织等方式收集外部数据。实地观察农机具的实际使用情况，向农户了解示范区建设对其生产的影响。对收集到的数据进行真实性、准确性核实，剔除无效或错误数据。核对资金使用台账中的支出明细与相关凭证是否一致，检查调查问卷填写是否完整、逻辑是否合理。对有效数据进行分类整理，按照评价指标体系要求进行汇总，为后续分析做准备。**  
**（4）数据分析与评估**  
 **运用统计分析方法对定量数据进行处理，计算各项指标的实际值，并与预设目标值对比，通过数据对比判断项目实施是否达到**   
**预期目标。深入了解数据分析数据，对定性数据、项目实施情况描述等进行归纳总结，分析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优点与存在问题。为提出有针对性的改进建议提供了依据。**  
**（5）报告撰写与反馈**  
**根据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数据及结果详细阐述评价目的、范围、方法、指标体系、数据收集与分析过程、评价结果以及存在问题与建议。报告包括项目背景、评价目的、评价指标体系、数据收集与分析方法、绩效评价结果、存在问题与改进建议等多个部分内容客观、准确、清晰，以图表、数据等直观形式呈现评价结果，增强报告可读性。将绩效评价报告反馈给项目实施单位、财政部门等相关利益方。项目实施单位根据反馈结果了解项目实施成效与不足，财政部门可依据评价结果调整资金分配策略，为制定后续农机化发展政策提供参考。**  
**（6）后续跟踪与改进**  
**对项目实施中针对评价中提出的问题制定的整改措施进行跟踪，监督整改工作进度与效果。根据绩效评价结果与跟踪整改情况，总结经验教训，完善项目管理机制与绩效评价体系。为下一轮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实施提供借鉴，促进农机化项目持续优化，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评价情况**  
**本项目的综合评价基于对项目各方面绩效的深入分析与评估。从项目目标的达成情况来看，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在焉耆县永宁镇建立了辣椒低损高效机械化采收技术示范点1个、在尉犁县建立设施农业蔬菜种苗繁育机械化技术应用示范点1个、在库尔勒市阿瓦提乡其盖克其克村建立推广水肥一体化智能滴灌技术示范点1个、在若羌县若羌县铁干里克镇托格拉克村建设红枣绿色高效机械采收示范点1个，达到了预期的标准与要求。同时，通过开展现场会2场，展示机具4台，有效提升当地农民对新型机具的接受度，进一步推广先进机具的使用率，提高巴州机械作业水平，取得了显著的成效。**  
**在项目管理方面，巴州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通过有效的规划、组织与协调，项目得以顺利实施，并在预算与时间上保持了良好的控制。**  
**从项目效益的角度来看，本项目实现了预期的社会效益、产生了积极的影响。具体而言，有效减少季节性用工荒矛盾，进一步提高巴州机械采收水平等方面的提升，为项目的利益相关者带来了实实在在的利益。**  
**综上所述，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在绩效评价中表现出色，达到了项目的预期目标，并在多个方面取得了显著的成效。**  
**（二）评价结论**  
**运用绩效评价组制定的评价指标体系以及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的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方式，对本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总得分为 100分，属于“优”。其中，项目决策类指标权重为20分，得分为 20分，得分率为 100%。项目过程类指标权重为20分，得分为20分，得分率为 100%。项目产出类指标权重为40分，得分为40分，得分率为 100%。项目效益类指标权重为20分，得分为20分，得分率为100%。具体打分情况详见：附件1综合评分表。**  
**表1综合评分表**  
**一级指标 权重分 得分**  
**项目决策 20 20**  
**项目过程 20 20**  
**项目产出 40 40**  
**项目效益 20 20**  
**合计 100 10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的内容，由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值为20分，实际得分100分，得分率为100%。**  
**1.项目立项**  
**（1）立项依据充分性**  
**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根据《全国现代设施农业建设规划（2023—2030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转型升级的实施意见》（新政发〔2019〕61号）等文件立项。**  
**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立项参照巴州农机化发展中心三定方案，与巴州农机化发展中心部门职责范围相符，且该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资金来源为《关于印发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项目实施方案》（新农机办发〔2023〕1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农〔2023〕107号）和《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3〕62号），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是巴州农机化发展中心2024年自治区项目，不存在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重复的问题。**  
**此项权重分值为3分，得分为3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项目组负责人根据项目申报要求严格按照审批流程准备符合要求的文件、材料；根据决算依据编制工作计划和经费预算，经过与单位项目分管领导沟通、筛选确定经费预算计划，确定最终预算方案。项目的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项目事前经过必要的绩效评估、集体决策，保障了程序的规范性。**  
**此项权重分值为3分，得分为3分。**  
**2.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  
**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计划编制绩效目标，且绩效目标综合考量单位年度工作计划，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项目绩效目标值均达到预期值，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相匹配，年初预算数为55万元，全年执行数也为55万元。**  
**此项权重分值为3分，得分为3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  
**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一级指标共4条，二级指标共6条，三级指标共11条，其中量化指标条数共10条，量化率为100%，所有绩效指标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并且做到了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此项权重分值为3分，得分为3分。**  
**3.资金投入**  
**（1）预算编制科学性**  
**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明确资金重点支持方向，预算编制精准匹配政策要求，确保每一笔资金都用在刀刃上，为政策目标的实现提供有力资金保障。预算编制前期，项目组深入基层开展广泛的需求调研。在预算编制过程中，对各类项目成本进行精准核算，确保预算能够覆盖项目实施的全流程，避免资金短缺或浪费现象的发生。通过预算各类指标经费测算及预期所要达到的目标来编制，项目预算内容与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等内容相匹配。项目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项目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我单位工作任务相匹配。**  
**此项权重分值为4分，得分为4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  
**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预算资金通过全体干部协商及我单位2024年度工作计划进行分配，在资金分配过程中，我们充分考虑了项目的实际需求与目标，对不同阶段、不同任务的资金进行了科学的规划与安排,分配依据充分；项目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巴州农机化发展中心实际需开展项目计划及内容相适应。**  
**综上所述，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资金分配是合理的、科学的，既符合项目的实际情况，又满足了资金使用的效益最大化要求。资金分配的合理性为项目的成功实施提供了有力的保障，也为项目的绩效评价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此项权重分值为4分，得分为4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类指标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的内容，由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值为20分，实际得分20分，得分率为100%。**  
**1.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  
**本项目总投资55万元，财政资金及时足额到位，到位率100%，预算资金按计划进度执行。**  
**此项权重分值为4分，得分为4分。**  
**（2）预算执行率**  
**预算编制较为详细，项目资金支出总体能够按照预算执行，预算资金支出5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此项权重分值为4分，得分为4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按照预期巴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严格绩效目标执行预算资金。制定了《巴州农机化发展中心项目绩效管理制度》，对项目经费使用进行规范管理。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在项目资金拨付和使用过程中，为确保项目资金的安全性，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率，严格遵循项目资金的拨付程序，认真审核项目实施各阶段的相关材料和手续，根据项目实施进展情况拨付资金。资金使用符合该项目的立项批复。资金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资金使用是合规的、安全的，既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与财务制度的要求，又满足了项目实施的实际需要。资金使用的合规性为项目的成功实施提供了有力的保障，也为项目的绩效评价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此项权重分值为4分，得分为4分。**  
**2.组织实施**  
**（1）管理制度健全性**  
**制定了《巴州农机化发展中心预算业务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制度，对财政资金进行严格管理，做到专款专用，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能够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管理制度是健全的、有效的，既符合项目的实际情况，又满足了项目管理的需要。管理制度的健全性为项目的成功实施提供了有力的保障，也为项目的绩效评价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此项权重分值为4分，得分为4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  
**巴州农机化发展中心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按照预算绩效管理部门要求进设置指标。项目采购成交通知书、采购合同书、验收报告、培训通知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由2024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全体项目组成员参与，开展现场会、技术推广、机具演示、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在具体执行过程中，项目团队成员严格按照制度要求进行操作。同时，我们还建立了有效的沟通机制与反馈机制，确保项目信息的及时传递与问题的及时解决，进一步提高了制度执行的效率与效果。**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管理制度在执行过程中表现出了高度的有效性，既确保了项目的顺利进行，又实现了项目目标的有效达成。**  
**此项权重分值为4分，得分为4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方面的内容，由9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40分，实际得分40分，得分率为100%。具体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①数量指标：**  
**指标1：试验示范农机化技术示范区（点）数量，指标值：>=4个，实际完成值：4个，指标完成率100%。**  
**指标2：召开农机现场演示会，指标值：>=2场，实际完成值：2场，指标完成率100%。**  
**指标3：展示现场演示会机具数量，指标值：>=4个，实际完成值：4个，指标完成率100%。**  
**此项权重分值为10分，得分为10分。**  
**②质量指标：**  
**指标1：示范区建设合格率，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100%。**  
**指标2：现场演示机具到位率，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100%。**  
**此项权重分值为10分，得分为10分。**  
**③时效指标：**  
**指标1：补助发放及时率，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100%。**  
**指标2：建设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间，指标值：<=10月，实际完成值：10月，指标完成率100%。**  
**此项权重分值为10分，得分为10分。**  
**④成本指标：**  
**指标1：示范推广与示范区建设补助成本，指标值：<=50万，实际完成值：50万，指标完成率100%。**  
**指标2：召开农机现场会费用，指标值：<=5万元，实际完成值：5万元，指标完成率100%，偏差率为0%。**  
**此项权重分值为10分，得分为10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类指标包括项目实施效益和满意度两方面的内容，由2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20分，实际得分20分，得分率为100%。具体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1.实施效益**  
**①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减少季节性用工荒矛盾，指标值：效果显著，实际完成值：达成目标，指标完成率100%。**  
**此项权重分值为10分，得分为10分。**

**2.满意度**  
**指标1：示范区农民满意度，指标值：>=90%，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100%。**  
**此项权重分值为10分，得分为10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加强领导，落实责任。项目及时召开支委会进行讨论，成立项目小组，给每个人进行明细的分工，深入田间地头进行试验，多次进行比对试验。举办现场会，对农民如何使用机械进行相关指导。**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财务制度，严格落实把关审核制度，每一笔项目资金支出有据可依，让项目资金落于实处。严格坚持先做事、后验收、再拨付的原则，杜绝了资金被挤占和挪用现象的发生，跟踪检查到位。**  
**严格坚持先做事、后验收、再拨付的原则，杜绝了资金被挤占和挪用现象的发生，跟踪检查到位。财政、纪检、监察等职能部门全面参与专项资金事前、事中和事后全过程的监管。在监督环节上，实行关口前移，从事后监督管理转向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检查稽核相结合的监督制度上来，形成多环节全过程的监督管理格局，尽量早发现问题，早解决问题。**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相关绩效管理方面专业知识的系统性学习有待加强。各项指标的设置要进一步优化、完善，主要在细化、量化上改进。在绩效自评过程中，由干部分人员缺乏相关绩效管理专业知识，自评价工作还存在自我审定的局限性，影响评价质量。**

**六、有关建议**

**进一步完善项目绩效指标值的设定，年初多与项目负责人沟通，并分析往年项目实施情况，制定合理的项目目标值，做好有关数据和资料的收集、整理、审核及分析。项目启动时同步做好档案的归纳与整理，及时整理、收集、汇总，健全档案资料。项目后续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和跟踪。同时，积极参与第三方开展绩效管理工作培训，进一步夯实业务基础，及时了解绩效管理工作新要求新标准，提高我单位绩效人员水平，并专门设定对绩效工作人员定职、定岗、定责等相关制度措施，进一步提升我单位绩效管理工作业务水平，扎实做好绩效管理工作。**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项目无其他需说明的问题。**